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山市应急管理局的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对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技术审核、现场核查采购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对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技术审核、现场核查采购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山市君安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013.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8.23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/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/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/____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山市君安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9月04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项目名称：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对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技术审核、现场核查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项目编号：ZZ22313238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www.gov.cn

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请选择地区 中山市君安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中山市君安注册安全工程师事...	91442000MA4WC3GQ15	1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服务由市场监管总局提供